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一)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遵照政府相關勞動、環保、安全衛生等法規要求，在就業自由、環境保護、健康安全、智慧財產與道德規範各方面，皆有施行辦法，並定期檢討改善，以因應社會潮流及要求。 (二)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由總管理處依「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執行。 (三)由公司高層帶領各部門管理幹部遵行實施辦法，並由總管理處負責進行管理推動。 (四)本公司訂有「績效考核辦法」及「晉升管理辦法」等辦法，合理訂定有關薪資報酬政策及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一)無 (二)無 (三)無 (四)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V	(一) 對於各項資源公司定期每月做使用統計，並有效管控，並對廢棄物做分類處理，降低企業運作對環境負荷之衝擊。 (二) 本公司對行業生產中所產生之下腳料及廢油品皆訂定有處理辦法以及「能資源管理辦法」，工廠方面對於環境管理皆有設立安全管理組織，並有專責之安全主任，對危險品、廢油品及機器設備妥善管理，亦委由專業環保公司配合處理廢油品。 (三) 除了有效管理能源使用，近來亦積極參與產品碳足跡之制定，期能對產品產生之碳量上做量化之評定，來擬出更環保之生產方式，有效控管碳排放量。	(一)無 (二)無 (三)無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V V V V V V V		(一)依據相關勞動法規，公司皆有制定各項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各項權益，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進行員工各項福利之審議、規劃、執行等工作。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將會議紀錄核備有關主管機關。 (二)本公司設置員工意見箱供員工表達相關申訴案件 (三)為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本公司已制定「安全衛生工作手則」，包括依員工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變辦理相關訓練及健康檢查等措施。 (四)本公司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勞資雙方在公開平台下充分溝通達到雙贏機制，總管理處不定期發佈有關公司最新重大訊息。 (五)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適時有效發展員工培訓計畫。 (六)本公司制定「客訴抱怨處理管理程序」，建置客訴處理管理系統並於網站上提供客服專線。 (七)本公司在製程及原物料管理上全面依循RoHS規範，要求廠商自我檢測，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八)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制程序」評估供應商審核相關條件。 (九)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制程序」若供應商涉及不法之情事得隨時終止其契約。	(一)無 (二)無 (三)無 (四)無 (五)無 (六)無 (七)無 (八)無 (九)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揭露資訊網站 http://www.simulatechnology.com/zh_tw/Investors/Index/category/Corporate_Governance	(一)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幼兒津貼：提供每名幼兒每月2,500元津貼滿六周歲止。 (2)為落實照顧弱勢團體就業機會，本公司目前聘用身心障礙人數已超過法定聘用人數規定。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此情形				